

乌海市滨河区低碳智能开闭站试点项目EPC总承包项目工程电缆采购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WHHJ-2025-6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

一、招标条件

本乌海市滨河区低碳智能开闭站试点项目EPC总承包项目工程电缆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27.6198万元,招标人为乌海市海金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乌海市滨河区低碳智能开闭站试点项目EPC总承包项目工程电缆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乌海市滨河区低碳智能开闭站试点项目EPC总承包项目工程电缆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2-23 09:00:00到2025-12-25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26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阳光景园21号楼世纪大厦9楼西户。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2-26 09:3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阳光景园21号楼世纪大厦9楼西户。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海市海金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市滨河区低碳智能开闭站试点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 工程电缆采购项目 询比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乌海市滨河区低碳智能开闭站试点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电缆采购项目，采购人为乌海市海金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采购编号：WHHJ-2025-61

2.2 项目名称：乌海市滨河区低碳智能开闭站试点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电缆采购项目

2.3 最高限价：276198 元

2.4 本次采购内容及范围：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5

2.5 交货期：采购人指定时间

2.6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段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是响应采购、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采购项目的能力。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响应。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3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注：①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

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②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③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

3.4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3.5 在近三年内（2022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2022年09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供应商名称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2022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3.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7 专用资格要求：生产厂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5年12月23日至2025年12月25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式：潜在供应商将本公告第4.3项要求的资料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Sszb2025@163.com，发送邮件主题为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文件命名为供应商名称，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资料将询比采购文件发送至供应商提供的邮箱。

4.3 响应报名资料

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竞标的潜在供应商，获取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具体如下：

- (1) 供应商信息表；（详见采购公告附件1）
- (2) 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采购公告附件2）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详见采购公告附件3）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代理人响应，代理人须为该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中必须明确采购项目名称、标段名称、采购/标段编号及联系方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4）
- (5) 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6)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结果证明；
- (7)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结果证明（企业名称如有变更，历史名称也需要提供查询结果证明）；
- (8)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显示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证明（企业名称如有变更，历史名称也需要提供查询结果证明）；
- (9) 供应商专用资格要求和其他证明资料；
- (10)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复印件；

注：A、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

其现行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在响应报名、评标审查、成交候选人、履约能力核实等阶段，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响应资格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人将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响应/成交供应商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时，应充分考虑报名资料审核及修改的时间，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时间临近报名截止时间，造成因报名资料审核未通过，供应商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D、为提高报名工作效率，投多个标段的请供应商按标段分别对应上传相应报名资料，严禁上传与本标段无关资料，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

E、供应商上传的报名资料中，合同可以只附关键页，关键页应体现评审要素，例如合同关键页至少应包括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合同时间、合同签章等主要内容；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6日09:30

5.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地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阳光景园21号楼世纪大厦9楼西户

5.3 如果截标或开启时间及地点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6. 开标时间、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5年12月26日09:30

6.2 开标地点：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阳光景园21号楼世纪大厦9楼西户
注：上述时间均指北京时间。

7. 采购代理服务费：详见采购文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tb.com.cn>) 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9. 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乌海市海金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凤凰岭东街青山路 2 号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473-6112483

采购代理机构：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麒麟科技创新园智能路 8 号华业园 5 栋

联系人：陈媛媛、张运中、张心雅、杨晓东

电话：16604739199（工作日 8:00-12:00, 15:00-17:30）

电子邮箱：Sszb2025@163.com



供应商信息表

采购编号:			
标段名称:			
项目名称: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保证电话畅通)	
电子邮箱:			
特别提示: 一、请认真填写以上信息确保信息完整无误,如因供应商填写信息有误导致其响应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供应商自负。 二、如公告要求交购买响应文件费的,请供应商及时办理购买响应文件事宜并付款后告知项目负责人,否则因未及时办理并告知项目负责人导致其投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供应商自负。 以上内容供应商已明确表示理解!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公告附件 2

《响应真实性承诺书》

（采购人）：

我公司参与贵公司组织采购的_____（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_____标段名称_____），我公司承诺所提交的资格申
请表述、资格申请文件、响应文件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如有不实，则
违反招标投标法“诚实信用”原则，我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所有责任。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1403 2 21 11

公告附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代理人投标）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我方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响应，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本采购项目资格申请文件、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撤销本授权的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和合同（在本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身份证国徽页、身份证照片页）。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身份证国徽页、身份证照片页）。

--	--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_____

____年__月__日

天石公司

公告附件 5：采购明细表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电缆	ZC-YJV22-8. /1.5-3*50	米	200	185	37000	
2	耐火电缆	NH-YJY23-10004×6	米	320	29.8	9536	
3	耐火电缆	NH-KVVP2-22- 4×4	米	474	25.9	12276.6	
4	阻燃控制 电缆	ZC-KVVP2-22-10×1.5	米	106	27.8	2946.8	
5	阻燃控制 电缆	ZC-KVVP2-22-10×2.5	米	1375	35.9	49362.5	
6	阻燃控制 电缆	ZC-KVVP2-22-19×1.5	米	1131	41.6	47049.6	
7	阻燃控制 电缆	ZC-KVVP2-22-4× 1.5	米	599	12.8	7667.2	
8	阻燃控制 电缆	ZC-KVVP2-22-4× 4	米	253	24.9	6299.7	
9	阻燃控制 电缆	ZC-KVVP2-22-7× 1.5	米	410	17.5	7175	
10	阻燃控制 电缆	ZC-KVVP2-22-7× 4	米	2459	39.4	96884.6	
最高投标限价总价 (元)						276198	